# 浙江工业大学第二十八届校运会（田径比赛）

# 竞 赛 规 程

一、竞赛日期和地点

2017年10月26日～27日在浙江工业大学屏峰校区田径场举行。

二、参加单位与分组

化学工程学院、海洋学院、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、机械工程学院、信息工程学院、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（软件学院）、经贸管理学院、建筑工程学院、生物工程学院、环境学院、教育科学与技术学院（职业技术教育学院）、外国语学院、药学院\绿色制药协同创新中心、理学院、人文学院、艺术学院、法学院、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、成人教育学院（继续教育学院）、国际学院、健行学院、之江学院

三、竞赛项目

**1．男子**17项：100m、200m、400m、800m、1500m、5000m、110m栏、400m栏、4×100m接力、4×400m接力、跳高、跳远、三级跳远、铅球、掷实心球、铁饼、三项全能；

**2．女子**17项：100m、200m、400m、800m、1500m、3000m、100m栏、400m栏、4×100m接力、4×400m接力、跳高、跳远、三级跳远、铅球、掷实心球、铁饼、三项全能；

**3．男女**混合1项：16人×60m迎面接力（8男8女参加）。

四、参加和竞赛办法

（一）各队限报领队1名，教练员1名，运动员30名。

（二）各队每人限报两项，三项全能限报一项，可兼报接力（包括16×60m迎面接力）；每项各队限报3人，必须含1名新生（由健行书院的托管学院负责报名）。

（三）田径比赛中运动员身份分普通生运动员（正常高考分数录取）和高水平运动员（非普通生运动员）。单项比赛中，普通生运动员取前8名计分；高水平运动员的比赛计分，采用最好成绩需高于普通组第一名者则按实际名次另计分数，其他计分方法不变。

（三）本次比赛采用国家体育总局审定的最新田径规则。

五、录取办法

取男、女个人前八名，如报名人数不足8人，按报名人数减一录取，如报名人数不足4人，则取消该项目比赛。

六、计分方法

**1.单项：**按9、7、6、5、4、3、2、1计分，接力与全能项目按单项的2倍计分；

**2.破记录加分：**破校记录加9分，1人(队)在同一项目中无论破几次纪录均不重复记分。

七、为让更多的学生参与体育竞赛，本届运动会规定每个学生最多只能参加两大项比赛，各学院相互监督，如发现有违例者，请与资格委员会联系，经确认后，取消该学生所代表的学院参赛的该项成绩，并取消评比“体育道德风尚奖”的资格。

八、奖励办法

**1.**单项前八名均发奖品；

**2.**大会设学生组体育道德风尚奖各四队，具体办法详见《体育道德风尚奖评比办法》。

九、报名办法

进入“田径运动会管理系统——网络报名系统（[http://www.tjydh.net/bmv10](http://www.tjydh.net/bmv10/)）”进行网上报名，用户名：各单位简称，密码：12345678，报名表提交后，不得更改（报名咨询请拨打88871501周霞）。同时将学院入场式解说词（约300字）发送至[155211762@qq.com](mailto:于2011年10月21日下午五点前发送至tjb01@zjut.edu.cn)，截止10月13日，逾期不报，作自动弃权处理。

十、本规程未尽事宜，由承办单位另行通知。

注：**田径比赛运动员的鞋钉必须使用标准用钉（短钉）参赛。**

浙江工业大学体育运动委员会

二○一七年九月二十二日